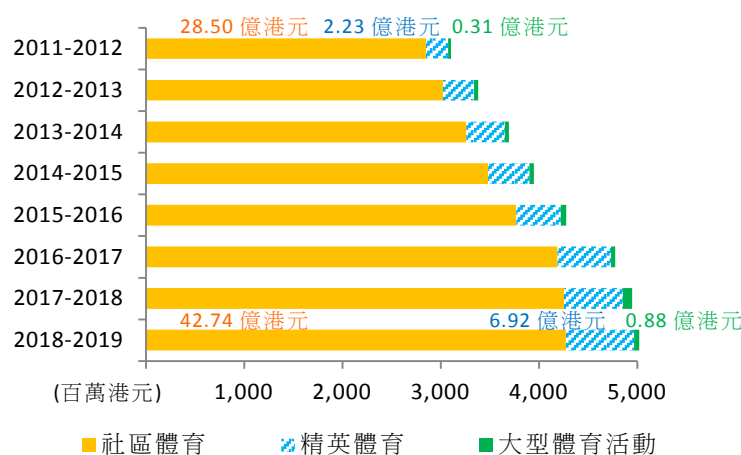


## 香港的社區及精英體育

圖 1 — 政府的體育開支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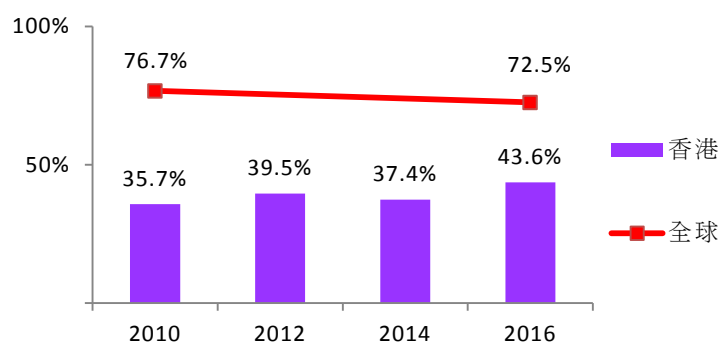
## 重點

- 過去 8 年，政府用於體育發展的經常開支飆升 63% 至 2018-2019 年度的 51 億港元，大致接近同期整體經常開支的 67% 增幅。政府在 2018-2019 年度的體育開支，主要用於社區體育(85%)，其次是精英體育(14%)和舉辦大型體育活動(2%)(圖 1)。

- 社區體育方面，有意見關注到過半本地人口的運動量仍然不足。根據世界衛生組織("世衛")制訂的健康標準，成年人每周應至少運動 75 至 150 分鐘。然而，只有 44% 本地成年人於 2016 年達標，遠低於全球的 73% 相應比例(圖 2)。

- 體育設施不足，似乎有礙市民參與社區體育活動。以體育館為例，根據最新的《香港規劃標準與準則》，本地每 65 000 名人口便應有一間體育館。以目前人口計算，顯示本港應有約 115 間體育館。然而，香港現時只有 99 間體育館，較標準低 14%(圖 3)。根據 2017 年公布的五年計劃，政府計劃增建或優化 54 項體育設施(包括 1 間體育館、2 個運動場、4 個游泳池場館、9 個足球場和 11 個籃球場)。然而，這些設施看來仍不足以應付服務需求。

圖 2 — 本地成年人口有足夠運動量\*的比例



註：(\*) 世衛建議成年人每周應至少進行 75 分鐘劇烈運動或 150 分鐘中等強度運動，以保持健康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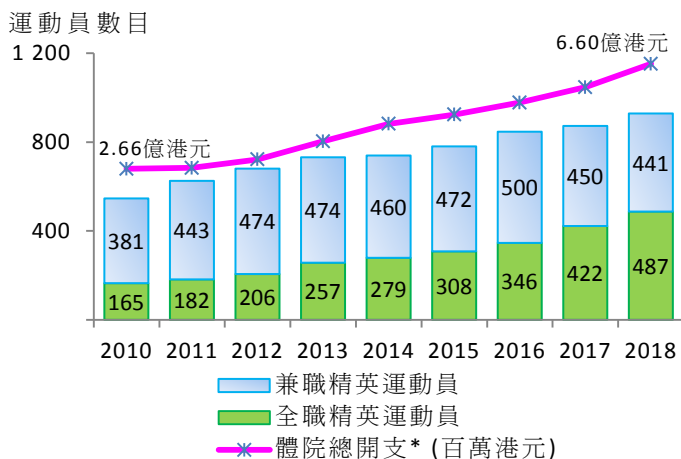
圖 3 — 選定公共體育設施數目

	2018 年設施數目	規劃標準	所需設施數目*	衍生短缺數目
體育館	99	1:65 000	115	16
運動場	25	1:250 000	30	5
游泳池場館	44	1:287 000	26	--
羽毛球場	638	1:8 000	931	293
籃球場	521	1:10 000	745	224
7 人足球場	198	1:30 000	248	50

註：(\*) 根據 2018 年年中的人口(即 745 萬人)及 2018 年《香港規劃標準與準則》計算所得。

## 香港的社區及精英體育(續)

圖 4 — 香港體育學院支援的精英運動員數目



註：(\*) 財政年度數據。

圖 5 — 2006 年至 2018 年間香港於亞洲運動會贏得的獎牌數目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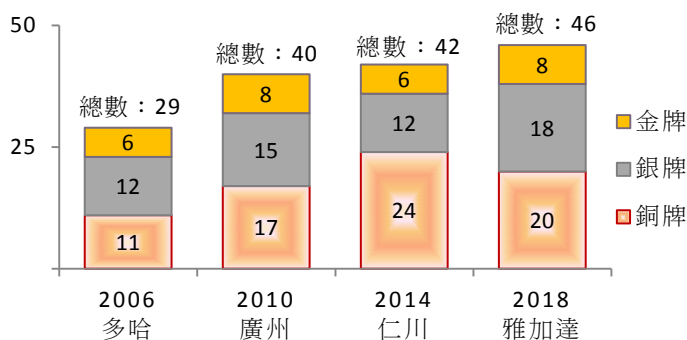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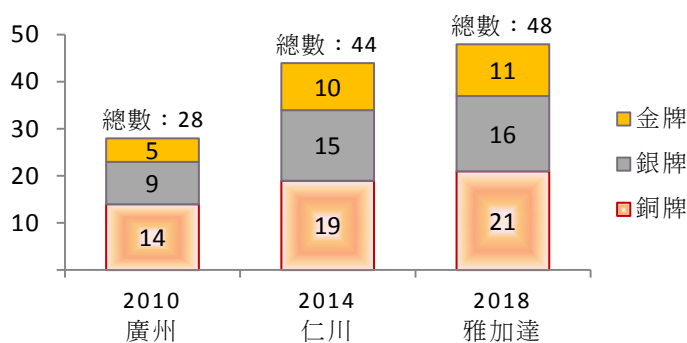


圖 6 — 2010 年至 2018 年間贏得的亞洲殘疾人運動會獎牌數目



## 重點

- 精英體育方面，香港體育學院("體院")自 2004 年成立以來，一直負責培育和支援精英運動員。隨著政府在 2011 年設立"精英運動員發展基金"，為體院提供穩收入來源，體院在 2010 年至 2018 年間的開支顯著增加 148%(圖 4)。這 8 年間，獲體院支援的精英運動員數目亦大增 70%至 2018 年的 928 人，當中的全職運動員數目更快速增長 195%至 2018 年的 487 人，接近體院於 2019 年將全職運動員增至 500 人的目標。

- 把全職及兼職運動員合計，精英運動員在 2017-2018 年度平均每月獲得 8,392 港元直接資助，在 5 年內增加了 45%。政府增撥資源，似乎有助香港精英運動員在大型體育競賽取得較佳成績。在 2018 年亞洲運動會，香港共贏得 46 面獎牌，優於 2014 年的 42 面獎牌(圖 5)。

- 殘疾運動員方面，有意見關注到他們以前一般以兼職形式受訓，因而未獲足夠支援。政府在 2017 年 12 月開始為約一半的殘疾運動員提供全職資助，帶動 2017-2018 年度的每月人均資助金額按年大增 68%至 6,633 港元。在 2018 年舉行的第三屆亞洲殘疾人運動會，本港殘疾運動員共贏得 48 面獎牌，亦優於 2014 年的 44 面獎牌(圖 6)。

- 在 2019-2020 年度財政預算案，政府撥出 2.5 億港元以增加獎學金和現金獎勵，支援精英運動員退役後生活。另外，1 億元撥予 60 個體育總會。

數據來源：Department of Health、Home Affairs Bureau、Hong Kong Sports Institute、Leisure and Cultural Services Department 及 World Health Organization 的最新數據。

立法會秘書處  
資訊服務部  
資料研究組  
2019 年 4 月 17 日  
電話：2871 2139

數據透視是為立法會議員及立法會轄下委員會而編製，它們並非法律或其他專業意見，亦不應被視為上述意見。數據透視的版權由立法會行政管理委員會(下稱"行政管理委員會")所擁有。行政管理委員會准許任何人士複製數據透視作非商業用途，惟有關複製必須準確及不會對立法會構成負面影響，並須註明出處為立法會秘書處資料研究組，而且須將一份複製文本送交立法會圖書館備存。本期數據透視的文件編號為 ISSH24/18-19。